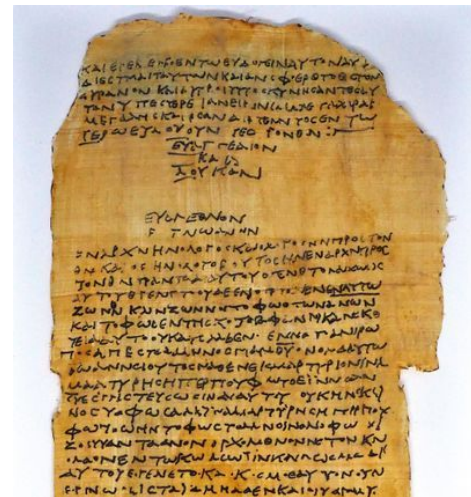




路加福音

耶穌在加利利的公開事奉(一)
會堂宣講, 選召門徒(下)
(5:33~6:16)



新與舊(5:33~39)——禁食的爭論

- 耶穌選召門徒——教會雛形(5:1~6:16)
 - 捕魚與得人
 - 醫治與潔淨(潔淨)
 - 新與舊(禁食)
 - 安息日的主(安息日)
 - 十二門徒的選召
- 上文法利賽人和文士批評耶穌與不潔的罪人吃飯共處, 接下來他們又以另一個宗教習俗——禁食——來挑戰耶穌
- 耶穌對他們的回答表明: 他們在此時要求耶穌的門徒禁食, 代表他們對神救贖工作的抗拒, 同時也表明他們拒絕參與這一筵席

新與舊(5:33~39)——禁食的爭論

33 他們說：「約翰的門徒屢次禁食祈禱，法利賽人的門徒也是這樣；惟獨你的門徒又吃又喝。」34 耶穌對他們說：「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時候，豈能叫陪伴之人禁食呢？35 但日子將到，新郎要離開他們，那日他們就要禁食了。」36 耶穌又設一個比喻，對他們說：「沒有人把新衣服撕下一塊來補在舊衣服上；若是這樣，就把新的撕破了，並且所撕下來的那塊新的和舊的也不相稱。37 也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裏；若是這樣，新酒必將皮袋裂開，酒便漏出來，皮袋也就壞了。38 但新酒必須裝在新皮袋裏。39 沒有人喝了陳酒又想喝新的；他總說陳的好。」

路加福音5:33-39

新與舊 (5:33~39)

33 他們說：「約翰的門徒屢次禁食祈禱，法利賽人的門徒也是這樣；惟獨你的門徒(跟你在一起的)又吃又喝。」

路加福音5:33

- 在舊約裡，禁食禱告大多是認罪悔改的表現，一年一度公共禁食是在贖罪日(利3:26~32, 民29:7~11, 撒7:6, 珥1:14, 2:12~15)，帶有強烈的感情(“刻苦己心”，為罪難過到不想吃飯)
- 施洗約翰在呼召人認罪悔改準備迎見彌賽亞時，帶領他們屢次禁食祈禱，這是猶太人心目中認罪者應有的表現
- 法利賽人每週禁食兩次，卻不是為悔改，而是為了自己的榮耀(路8:12)
- 在猶太宗教領袖的眼中，既然耶穌要召罪人悔改，他們就應當為自己的罪難過哀哭禁食。可是，這些罪人卻和耶穌一同又吃又喝。這句話，引出了下面耶穌對祂的筵席的真正意義的論述，還有祂對禁食的真正意義的成全

新與舊 (5:33~39)

34 耶穌對他們說：「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時候，豈能叫陪伴之人禁食呢？」

路加福音5:34

- 法利賽人強調禁食與悔改的關聯，耶穌卻將注意力轉移到**禁食與哀悼**的關聯上。
- 其實，耶穌也同樣肯定禁食與哀傷悔改的關聯(10:13, 11:32)，但在這裡祂要強調新時代帶來的改變：悔改的罪人能夠成為神子民的一分子，同享天國筵席，充滿赦罪的喜樂
- “新郎和陪伴之人”——耶穌用這個比喻，是因為連法利賽人也知道當時婚筵的日子禁食是很不應該的。同時，祂更用“新郎”指向拯救以色列的耶和華神(賽62:4~5, 耶2:2, 結16:8~14, 何2:19~20)，用“陪伴之人”指向與“新郎”關係密切的人：

我必聘你永遠歸我為妻，以仁義、公平、慈愛、憐憫聘你歸我；也以誠實聘你歸我，你就必認識我一耶和華。

- 筵席是路加福音裡的一個重要主題，特別用來比喻神同在給祂的子民所帶來的屬靈上的滿足(5:29, 15:23~24, 22:7~30)

新與舊 (5:33~39)

35 但日子將到，新郎要離開他們，那日他們就要禁食了。」

路加福音5:35

- “日子將到，新郎要離開他們”——路加用“日子將到”既形容耶穌的死，也同時形容耶穌離開之後的末世情景(17:22~36, 21:6)：

祂又對門徒說：「日子將到，你們巴不得看見人子的一個日子，卻不得看見。(路 17:22)

因為耶穌離開之後，就意味著祂要再來施行審判，那時，人要因神顯出祂的忿怒而哀悼。耶穌的死象徵著末日審判已經開始，直到耶穌再來時在最終審判中達到高潮

- “那日”——指耶穌離開、直到祂再來之間的這段日子。耶穌的門徒將要看見耶穌所提及的各種災難(17:22~36, 21:6~24)，這些都指向那最終的審判。信徒操練禁食，是為了人迴轉、接受福音而禱告，也為了熱切盼望完全得贖的那天到來。如同被擄的以色列人，教會在耶穌升天後經歷一段等候的時期：**知道自已的家在哪裡，但是卻無法立刻回去**(來11:14~16)

新與舊 (5:33~39)

36 耶穌又設一個比喻，對他們說：「沒有人把新衣服撕下一塊來補在舊衣服上；若是這樣，就把新的撕破了，並且所撕下來的那塊新的和舊的也不相稱

路加福音5:36

- 這個比喻講的是“把新衣服撕下一塊補在舊衣服上…把新的撕破了”，沒人用新衣服打補丁，路加在這裡強調這樣做對新衣服造成的破壞。可2:21的比喻則是“把新布縫在舊衣服上…新布帶壞了舊衣服”，強調對舊衣服的損害。可見兩個比喻有不同的重點
- 這節經文最主要的意思是**新與舊**不僅**不相稱**，而且兩者不可混合——法利賽人和文士抗拒新時代中耶穌的工作，耶穌的新時代也必須拒絕舊的（否則新的也會毀壞）。要修補舊時代，唯一的辦法是以新的完全取代舊的（如同保羅對教會割禮派的反對）
- 新與舊的對比，不只在禁食上，而是在整個群體上。**新群體**是主耶穌從舊群體中呼召出來建立的，**由不潔的“罪人”組成，他們回應耶穌的呼召**。而舊時代的舊群體則是由充滿優越感的人組成的，他們被耶穌批評後，決定“商議怎樣處治耶穌”

“教會是罪人的醫院，不是聖人的博物館。”

你是否選擇加入這個耶穌建立的新群體？我們如何在這個新群體中不被舊有的價值觀阻礙自己靈命的健康成長？我們的生命中有哪些舊皮袋，會被福音所帶來的張力所撐破？

新與舊 (5:33~39)

37 也沒有人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裏；若是這樣，新酒必將皮袋裂開，酒便漏出來，皮袋也就壞了。38 但新酒必須裝在新皮袋裏。39 沒有人喝了陳酒又想喝新的；他總說陳的好。」

路加福音5:37~39

- 延續了上文新舊衣服的比喻，這個比喻再次指出**新與舊的不相稱**：舊皮袋是裝過酒的皮囊，已經被酒發酵的氣體膨脹過，變得硬而易碎，不能再用來盛載新酒，否則，新酒發酵會撐破舊皮袋，兩者都會被毀
- 若要以舊模式（猶太人的傳統和舊有的彌賽亞觀）去承載福音信息，不僅不相配，而且福音還會把舊制度撐破。福音（剛釀好的新酒）要由新的制度（未曾裝過酒的新皮袋）來盛載，不能和舊的價值觀混雜。**福音不僅有包容性（指群體），也有排他性（指價值觀）**
- 39節又可以翻譯為“喝慣陳酒的人，就不想喝新酒，因為他說：‘舊的是好的’”。可見這句經文有諷刺那些在舊制度裡的猶太宗教領袖，他們不願意放下那些人所定的規條（這些規條把他們從平民百姓中分別出來），去迎接末世神的救恩，選擇了抵絕

安息日的主(6:1~11)

- 耶穌選召門徒——教會雛形(5:1~6:16)
 - 捕魚與得人
 - 醫治與潔淨
 - 新與舊
 - 安息日的主
 - 十二門徒的選召
- 接著“潔淨”(5:12~32)和“禁食”(5:33~39)的爭論, 6:1~11的記載圍繞著耶穌在安息日上與文士法利賽人的爭論
- 這段經文可以分為兩部份:
 - 安息日的工作(6:1~5)
 - 安息日的醫治(6:6~11)
- 摩西律法中安息日的誡命, 來自兩處經文: 神的創造(出20:11)和神的救贖(申5:15)。因此, 安息日的設立是要紀念神創造的能力與祂的拯救。路加這兩段安息日的記載, 分別呼應這兩個安息日的意義

安息日的工作(6:1~5)

1 有一個安息日，耶穌從麥地經過。祂的門徒掐了麥穗，用手搓着吃。
2 有幾個法利賽人說：「你們為甚麼做安息日不可做的事呢？」3 耶穌對他們說：「經上記着大衛和跟從他的人飢餓之時所做的事，連這個你們也沒有念過嗎？4 他怎麼進了神的殿，拿陳設餅吃，又給跟從的人吃？這餅除了祭司以外，別人都不可吃。」5 又對他們說：「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路加福音6:1-5

安息日的工作(6:1~5)

1 有一個安息日，耶穌從麥地經過。祂的門徒掐了麥穗，用手搓着吃。2 有幾個法利賽人說：「你們為甚麼做安息日不可做的事呢？」

路加福音6:1~2

- “有一個安息日”——和下文“又有一個安息日”，表明這是路加特意挑選的兩個安息日記載，用來突出耶穌是“安息日的主”這個主題
- “掐了麥穗，用手搓著吃”——門徒把麥子的外殼搓掉，生吃裏面的麥粒，並沒有煮食，應該是在安息日跟隨耶穌去往服事的途中，非常飢餓
- 摩西律法規定不可割盡田間的麥子和地上遺留的麥穗，要“留給窮人和寄居的”(利19:10)，同時，路徑一地的旅客也可以在麥田中拾麥穗。所以，耶穌的門徒這樣做是合情合理的

安息日的工作(6:1~5)

1 有一個安息日，耶穌從麥地經過。祂的門徒掐了麥穗，用手搓着吃。2 有幾個法利賽人說：「你們為甚麼做安息日不可做的事呢？」

路加福音6:1~2

- 法利賽人的不滿在於這事發生在安息日，認為門徒違反了安息日不能做工的條例（按他們的解釋：撿拾麥穗=收割工作，用手搓=打谷粒工作）
- 法利賽人引用的是十誡：“在安息日，無論何工都不可作”（出20:10），以及“在耕種收割的時候也要安息”（出34:21），他們把門徒因基本需要而掐麥穗吃視為工作（但並非所有的猶太教派都接受這種對安息日規條的解釋）
- 法利賽人的問題不僅代表他們對規條細節的執著，更代表他們不肯承認耶穌的權柄

安息日的工作(6:1~5)

3 耶穌對他們說：「經上記着大衛和跟從他的人飢餓之時所做的事，連這個你們也沒有念過嗎？ 4 他怎麼進了神的殿，拿陳設餅吃，又給跟從的人吃？這餅除了祭司以外，別人都不可吃。」

路加福音6:3~4

- 耶穌提醒法利賽人舊約撒母耳記上21:1~6的例子，重點在21:6，“祭司就拿聖餅給他，因為在那裏沒有別樣餅”。聖殿的陳設餅換下來之後，本要由祭司“在聖處吃”（利24:9）。所以耶穌說“這餅除了祭司以外，別人都不可吃”（6:4）
- 但大衛逃亡時已經筋疲力盡，當時又沒有別的餅。亞希米勒把陳設餅給大衛和隨從吃了，這一點，顯然耶穌是同意的，法利賽人也沒有異議
- 問題來了：當安息日，一個人因為極度飢餓的身體需要，可不可以吃祭司才能吃的聖餅，好在那天繼續榮耀神、事奉神？

安息日的工作(6:1~5)

5 又對他們說：「**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路加福音6:5

- 耶穌回應這一安息日爭論的重點：**人子的權柄**是超越聖殿禮儀的！這句話的重點在於耶穌的兩個頭銜：“人子”和“主”
- “人子”：1) 舊約中指向那位大有權柄，創造天地，將來要降臨審判的主

13 我在夜間的異象中觀看，見有一位像 **人子**的，駕着天雲而來，被領到亙古常在者面前(但 7:13)

2) 新約中對耶穌稱呼第三多的頭銜(除了“基督”和“主”)，代表祂是從天而降、又在死裡復活、完成救贖使命之後升天加冕的那位萬王之王

13 除了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 **人子**，沒有人升過天。(約 3:13)

- “主”——在舊約，這是對神的稱呼(adonai)

安息日的工作(6:1~5)

5 又對他們說：「**人子**是安息日的**主**。」

路加福音6:5

- 主耶穌的回答：既然大衛可以在安息日、在聖殿、吃祭司才能吃的陳設餅，那麼大衛的那一位後裔——人子、創造的主——豈不更有權柄詮釋安息日的條例嗎？
- “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安息日設立是為紀念神創造世界、第七日安息(創2:1~3)。**人子正是安息日所指向的那位創造主**，祂配受安息日一切的敬拜和尊崇，祂也正在運用“安息日的主”這個權柄，在安息日施行“救命”(賜人生命)的工作！

安息日的醫治(6:6~11)

6 又有一個安息日，耶穌進了會堂教訓人，在那裏有一個人右手枯乾了。7 文士和法利賽人窺探耶穌，在安息日治病不治病，要得把柄去告祂。8 耶穌卻知道他們的意念，就對那枯乾一隻手的人說：「起來！站在當中。」那人就起來，站着。9 耶穌對他們說：「我問你們，在安息日行善行惡，救命害命，哪樣是可以的呢？」10 祂就周圍看着他們眾人，對那人說：「伸出手來！」他把手一伸，手就復了原。11 他們就滿心大怒，彼此商議怎樣處治耶穌。

路加福音6:6-11

安息日的醫治(6:6~11)

6 又有一個安息日，耶穌進了會堂教訓人，在那裏有一個人右手枯乾了。

路加福音6:6

- 這段經文表明耶穌成全了安息日指向的第二個含義——神的救贖，祂是賜人生命的主
- “又有一個安息日”——表示路加這一段是和上一段經文並列
- 會堂裡“有一個人右手枯乾”——萎縮，癱瘓。這個人無法使用他最有力的手，非常痛苦

安息日的醫治(6:6~11)

7 文士和法利賽人窺探耶穌，在安息日治病不治病，要得把柄去告祂。

路加福音6:7

- “窺探”——指惡人設好陷阱去謀害義人(詩37:12)
- 摩西律法並沒有禁止安息日求醫或治病，但法利賽教派把醫治也列入工作，所以加上了安息日不能求醫的規條，甚至不能在安息日因患病而喝藥，抹治病的膏油
- 路加多次記載耶穌因為在安息日治病而受到法利賽人指責，耶穌要揭穿他們對百姓的誤導，攔阻百姓領受神的救贖

安息日的醫治(6:6~11)

8 耶穌卻知道他們的意念，就對那枯乾一隻手的人說：「起來！站在當中。」那人就起來，站着。9 耶穌對他們說：「我問你們，在安息日行善行惡，救命害命，哪樣是可以的呢？」

路加福音6:8~9

- 耶穌知道他們心中的惡念，祂讓這個人“站在當中”，是要在此時，用這個人的痊癒作為例證，向百姓講明安息日真正的意義
- 法利賽人關心安息日不能做的事，耶穌卻讓大家將注意力放在**安息日應該做的事，以及安息日的規條背後的意義**
- “行善”、“救命”——反映出神的慈悲和拯救，祂要賜給人生命。
- “行惡”、“害命”——暗指法利賽人卻低檔神救贖之工，甚至要害祂的性命(6:11)

安息日的醫治(6:6~11)

10 祂就周圍看着他們眾人，對那人說：「伸出手來！」祂把手一伸，手就復了原。11 他們就滿心大怒，彼此商議怎樣處治耶穌。

路加福音6:10~11

- 耶穌“周圍看著”他們——帶著憤怒的表情(可3:5)，但卻沒有觸動他們剛硬的心
- “伸出手來”——耶穌用一句話治好了這人，這句話不單表明了祂有醫治的大能，也在向在場的人表明祂明白、也能夠行出安息日的真義。**在安息日“伸出手來”得神的生命**，是耶穌對安息日真正權威性的詮釋
- 然而，耶穌的權能直接挑戰了法利賽人和文士在猶太社會中的地位，竟然促使他們立定心意要除掉安息日的主。路加用這句話，也引出下文：耶穌轉向選召祂的門徒，要在他們當中重建神的子民(6:12~16)

十二門徒的選召(6:12~16)

- 耶穌選召門徒——教會雛形(5:1~6:16)
 - 捕魚與得人
 - 醫治與潔淨
 - 新與舊
 - 安息日的主
 - 十二門徒的選召
- 這段經文是整個大段落中的最後一段，也是耶穌建立新群體的一個高峰
- 耶穌已經呼召了不同的門徒來跟隨祂(路加記載了彼得和他的夥伴、利未)，現在耶穌選召的這十二個門徒就成了神子民的代表，如同以色列的十二支派
- 正如摩西在西奈山上“按以色列十二支派立十二根柱子”(出24:4)，耶穌上山禱告後，就挑選十二個門徒，他們代表著整個神國的子民，要“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路22:30)

十二門徒的選召(6:12~16)

12 那時，耶穌出去，上山禱告，整夜禱告神；13 到了天亮，叫他的門徒來，就從他們中間挑選十二個人，稱他們為使徒。14 這十二個人有西門(耶穌又給他起名叫彼得)，還有他兄弟安得烈，又有雅各和約翰，腓力和巴多羅買，15 馬太和多馬，亞勒腓的兒子雅各和奮銳黨的西門，16 雅各的兒子(或譯：兄弟)猶大，和賣主的加略人猶大。

路加福音6:12-16

十二門徒的選召 (6:12~16)

12 那時，耶穌出去，上山禱告，整夜禱告神；

路6:12

- 那時，主耶穌已經在祂身邊聚集了一群跟隨祂的門徒，組建了一個新的群體。一個重要時刻來到了，主耶穌要帶這些門徒上山，從中挑選出領袖來
- 耶穌“上山禱告，整夜禱告神”，表明選召十二使徒這件事在神的救恩計畫中極為重要。耶穌上山與父神相會，要在這個關鍵的時刻與父神在親密的團契中，與祂的心意完全一致
- 路加描寫耶穌“上山”與父神相遇，然後“下山”教導百姓新群體的守則，和摩西非常相似，暗示耶穌就是帶領以色列人新出埃及的那一位。這個新群體與神之前在舊約的救贖歷史是有連續性的，並非完全割裂。新群體應該從舊約歷史中找到自己的傳承和身份認同

十二門徒的選召(6:12~16)

13 到了天亮，叫他的門徒來，就從他們中間挑選十二個人，稱他們為使徒。

路6:13

- 耶穌選召“十二個人”，這是以色列先祖的數字，代表對整個以色列(神國子民)的成全。他們代表著以色列中接受神救恩的人，耶穌將從以色列人中呼召那些真正跟從祂的人成為一個新群體。神古時對祂子民的應許——神的國——將隨著這個群體的建立而被成全
- “使徒”(apostolous)就是奉差遣(apostelle)去傳神的國的使者(可3:14)。

祂就設立十二個人，要他們常和自己同在，也要差他們去傳道(可3:14)

他們要常和耶穌同在，建立親密的關係，跟隨祂，聆聽祂的教導，觀察、思想祂的言行。然後要被賦予權柄，照著耶穌所示範的樣子，傳悔改赦罪的道，醫病趕鬼

十二門徒的選召(6:12~16)

- 耶穌所選召的這十二使徒，他們的出身背景都非常普通：
 - 4名漁夫
 - 1名稅吏
 - 1名奮銳黨(熱衷政治的激進人士)
 - 其他5人，不詳
 - 賣主的猶大

耶穌特意選召這些平凡人，是要表明福音傳開不是由於人的能力，乃是神的大能

- 十二個使徒正好與以色列十二支派的數字吻合。當時以色列正處在亡國、離散中，盼望著神實現祂的應許，把趕散的十二支派重新帶回來，使以色列得到復興。耶穌選召十二使徒，是表明神對以色列人的應許已經隨著祂的事工應驗了

十二門徒的選召(6:12~16)

14 這十二個人有西門(耶穌又給他起名叫彼得), 還有他兄弟安得烈, 又有雅各和約翰, 腓力和巴多羅買,

路6:14

- “西門(耶穌又給他起名叫彼得)”——路加筆下第一個被耶穌呼召的門徒, 是門徒的領袖, 又是十二使徒的發言人。路加在這裏指出「彼得」這個名字的來由, 代表他在與耶穌相遇之後生命改變, 角色也改變。他跟随耶穌后经常犯错, 但主耶穌依然称他为“石头”(彼得)
- “安德烈”——西門彼得的兄弟, 原為施洗約翰的門徒(約1:35), 和彼得一道在加利利海邊被耶穌呼召(可1:17), 喜欢帶人到耶穌面前来(约1:41), 传统认为AD70左右在十字架殉道
- “雅各和約翰”——彼得捕魚的夥伴(5:10~11), 與彼得一起是耶穌最親近的門徒(8:51), 最初不明白耶穌的使命(9:54~56), 被称为雷子, 但后来成为教會領袖并忠心至死(雅各是十二使徒中第一位殉道者, 約翰則被放逐拔摩海島)
- “腓力”也是耶穌最初呼召的門徒之一(約1:43), 在約翰福音中有數次記載(約6:5~7, 12:21~22, 14:8~9), 曾求主將父显给他, 大概和約翰關係緊密, 和使徒行传中给撒马利亚和埃提阿伯太监传福音的执事腓力不是同一个人, 传统认为AD54年殉道
- “巴多羅買”只在十二使徒名單出現, 很多学者认为他就是约翰福音中的拿但业, 被耶穌称为真以色列人, 没有诡诈(约1:47~49), 传统认为他后来到达亚美尼亚传福音, 于AD70左右殉道

十二門徒的選召 (6:12~16)

15 馬太和多馬，亞勒腓的兒子雅各和奮銳黨的西門，

路6:15

- “馬太”——就是上文的稅吏利未(5:27~29)，马太福音的作者，传统认为他后来到埃塞俄比亚传福音，于AD60左右殉道
- “多馬”——是一個亞蘭文名字“雙生子”的希臘文音譯，在希臘文又叫“低土馬”，就是約翰記載那位要親手觸摸耶穌手上釘痕和祂的肋旁才會相信的門徒(约21:26~29)，传统认为他后来到印度传福音，于AD70左右殉道
- “亞勒腓的兒子雅各”，利未也是“亞勒腓的兒子”(可2:14)，若兩個“亞勒腓”是同一個人，那麼這個雅各可能就是利未的兄弟。传统认为他到叙利亚传福音，后来在AD63年回耶路撒冷时被犹太人所杀
- “奮銳黨的西門”——“奮銳”是狂熱的意思，起先是對猶太律法的狂熱分子，後來發展成為對抗羅馬政權的政治勢力，最終導致AD70年罗马大军镇压，耶路撒冷城被毀。耶穌門徒中包含政治理念極為不同的人，有為羅馬政權服務的稅吏，也有要推翻羅馬政權的奮銳黨。传统认为他后来到西班牙乃至不列颠传福音，于AD74左右殉道

十二門徒的選召 (6:12~16)

16 雅各的兒子(或譯:兄弟)猶大, 和賣主的加略人猶大。

路6:16

- “雅各的兒子猶大”——馬太、馬可福音中稱為“達太”，可能是為了和賣主的猶大區分。传统认为他于AD70左右殉道
- “賣主的加略人猶大”——排在最後的是“加略人猶大”，加略是猶太地名(約書亞記15:25)，因此加略人猶大是十二使徒中唯一來自加利利以外地區的人。福音書在記載他的名字時，都加上“賣主的”，特意要將他和其餘使徒分開

十二門徒的選召(6:12~16)

- 十二使徒中除了賣主的猶大，其餘十一个，有十个殉道，一个也受尽逼迫苦难

又有人忍受严刑，不肯苟且得释放(原文是赎)，为要得着更美的复活。又有人忍受 戏弄、鞭打、捆绑、监禁、各等的磨练，被石头打死，被锯锯死，受试探，被刀杀，披着绵羊山羊的皮各处奔跑，受穷乏、患难、苦害，在旷野、山岭、山洞、地穴，飘流无定，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来 11:35-38)

- 十二使徒并不完美，甚至有人背叛，但却是在神的旨意中。猶大是主耶穌选定的十二使徒之一，却在主耶穌的预知当中与主从未真正同行。主耶穌保守了其餘十一位使徒，卻沒有保守猶大(約17:12)：

我與他們同在的時候，因你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了他們，我也護衛了他們；其中除了那滅亡之子，沒有一個滅亡的，好叫經上的話得應驗。

雖然如此，猶大依然要為他的背叛負責，就如賣約瑟到埃及的兄弟，他們的意思是惡的，充滿了嫉妒和兇殺。人心充滿了罪惡，唯因神保守護衛的牆，才不至於讓罪惡氾濫到無法收拾的地步，然而，神竟然使用了人的罪惡來完成祂的旨意，使多人得救，我們只能將榮耀歸給神！